

尤溪县财政局文件

尤财农指〔2023〕9号

尤溪县财政局 关于下达 2022 年农村综合改革人居环境 整治（第一批）补助资金的通知

有关乡镇财政所：

为提升农村人居环境，扎实推进乡村振兴，根据《福建省财政厅关于下达 2022 年农村综合改革资金的通知》（闽财农指〔2022〕81 号）文件，经研究，现下达 2022 年人居环境整治项目补助资金 110 万元（详见附件），用于农村道路改造提升、路灯亮化、村容村貌美化提升、生活污水垃圾治理、饮水安全、小型水利基础设施等人居环境补短板项目建设，款列“2130799—其他农村综合改革支出”，资金通过乡财国库集中支付。

你乡镇要落实主体责任，抓紧项目建设进度，争取早建成早见效。同时要加强资金监管专款专用，切实提升资金使用效益。

附件：1.2022 年农村综合改革人居环境整治补助资金分配表
2.2022 年农村综合改革转移支付绩效目标表

尤溪县财政局

2023 年 3 月 27 日

附件 1

2022 年农村综合改革资金人居环境整治补助分配表

序号	乡镇	补助资金（万元）	项目	备注
1	梅仙	10	集镇人居环境提升	其中：坪寨村 3 万元、南洋村 3 万元
2	西滨	10	环境卫生管理补短板	
3	洋中	20	人居环境补短板	
4	新阳	20	集镇品质提升	
5	中仙	10	中仙环村道路修复	其中：中仙村 10
6	台溪	20	清溪人居环境整治	
7	溪尾	10	人居环境补短板	
8	八字桥	10	集镇人居环境提升	
合计		110		

附件 2

2022 年农村综合改革转移支付绩效目标表

(2022 年度)

项目名称		农村综合改革人居环境整治		
主管部门(单位)名称及部门预算编码				
资金情况 (万元)		资金总额:	110	
		其中:财政拨款	110	
		其他资金		
年度目标	完成年度人居环境补短板项目建设			
绩效指标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目标值
	产出指标	质量指标	资金使用合规率	100%
			完工项目验收合格率	100%
	效益指标	经济效益指标	对经济发展的促进作用	有所提升
		社会效益指标	地区乡村治理能力	有所提升
		生态效益指标	农村人居环境	有效改善
	满意度指标	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标	提升公共服务水平公众满意度	≥80%